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82 号文核准，并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4 元，共计募集资金 62,9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930.5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8,969.5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20.3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8,349.1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370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58,154.06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19.19 万元；本报告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19.26 万元，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等的净额为 5.0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9173.3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24.22 万元。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2月13日分别与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	------	--------	-----

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9-699901040012820	535.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0001210402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01676735059168888	1.38	
合 计		536.90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形式存放。公司已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该部分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条件。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7,13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8,349.15 万元超过计划募集资金，超过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为 41,219.15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 9,30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偿还银行借款 3,5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8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以超募资金中的 9,300.00 万元用于

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0年12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北京营销中心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1,600.00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的建设。公司已于2010年12月16日以超募资金中的1,205.25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2011年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300.00万元用于出资成立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1,600.00万元用于北京营销中心建设。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上海营销中心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2,000.00万元用于上海营销中心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2000.00万元用于上海营销中心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杭州营销网络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7,600.00万元用于杭州营销网络建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7600.00万元用于杭州购置商业用房及装修等营销网络建设。

2011年3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5,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2011年4月19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也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以超募资金中的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1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同时 2011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也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201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增加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在原有运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基础上，再增加超募资金 4,500 万元，共计 26,500.00 万元(含自有资金 12,000 万元)用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2013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增加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本项目在原有运用超募资金 14,500 万元基础上，再增加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合计运用超募资金 16,500 万元，自有资金由 12,000 万元调减为 10,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6,543.32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该项目建设。

2011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中的 2,300.00 万元用于对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使用超募资金中 100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增资。

2012 年 6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以自有资金置换超募资金用于北京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2,300.00万元置换于2011年9月9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中的超募资金2,300.00万元用于对北京金字巴玛发酵火腿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公司已于2012年6月15日使用自有资金1,000.00万元置换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62.11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27日

附件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349.1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9.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73.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0 万只 低 盐 火 腿 及 5,000 吨低温 肉制品生产线 项目		17,130	17,130.00	881.19	17,130.00	100%	2010年12月31 日	1,234.3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17,130	17,130.00	881.19	17,13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										
北京营销中心 建设			1,600.00	94.75	1,600.00	100%		不直接产 生效益	不直接 产生效 益	否
上海营销中心			2,000.00		2,000.00	100%		不直接产	不直接	否

建设								生效益	产生效益	
杭州营销网络建设			7,600.00		7,600.00	100%		不直接产生效益	不直接产生效益	否
火腿窖藏冷链物流基地建设			16,500.00	43.32	16,543.32	100%			项目尚未完成	否
归还银行贷款			3,500.00		3,500.00	100%				
补充流动资金			10,800.00		10,80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2,000.00	138.07	42,043.32					
合计		17,130.00	59,130.00	1,019.26	59,173.32			1,234.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所述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